

新疆第一贪情妇 垂帘听政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原省委常委、伊宁市委书记焦宝华,为实现做大老板的美梦,不择手段收受贿赂3465万多元,成为新疆有史以来的第一贪。身陷囹圄后他自白道:“我生活上很不像话,结交了几个情人,为了讨她们的欢心,厚颜无耻地向房地产开发老板索要钱财,给她们买商品房,供她们消费挥霍,我真是糊涂呀。”据《检察日报》



焦宝华

贪婪为了办实体, 大玩“空手道”

54岁的焦宝华,1995年担任新疆察布查尔县委书记,但他总觉得当个县委书记收入太低,也干不出什么名堂。于是,他便萌生了投资办实体的想法。他想成为一个腰缠万贯、荣华富贵的大老板。

2000年8月,焦宝华成立了伊犁中洲高科技发展公司。由于身份的特殊性,焦宝华让他高中同学梁月星任总经理。当然,公司的资金运行和经营决策还是焦宝华说

了算。公司最初的资金来源,主要是焦宝华利用县委书记的权力,安排财政拨款、向老板借款和抵押从银行贷款。说白了,焦宝华办实体玩的是“空手道”。

焦宝华借钱给公司投资去不少资金,却见不到效益,也无法归还借款。一年盼一年,焦宝华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于是焦宝华想出一个生财之道,利用职务之便向他人索取巨额贿赂,为自己的企业

积蓄资本。

检察机关调查证实,从2003年4月至2011年4月,焦宝华利用伊宁市委书记的职务便利,为5位房地产开发商在减、缓、免缴费用,竞投土地,提高容积率,享受政府优惠政策等方面提供了帮助,焦宝华以亲戚的孩子患病、朋友买房子、老乡的娃娃做生意需要钱为借口,先后14次索要5位房地产开发商现金165万元。

损了国家肥自己, 一审判死缓

反贪局组织干警侦查焦宝华利用职权收受受贿问题时,发现焦宝华有涉嫌滥用职权犯罪的事实。

1999年,察布查尔县政府划拨1万亩地为民兵后勤保障中心“以劳养武”基地。焦宝华凭借多年对畜牧业的了解,便产生了自己搞养牛实业的想法。于是注册成立了属于他的伊犁中洲高科技发展公司。2000年7月至8月,焦宝华主持召开县委会议,以加大察布查尔县养牛业发展为名,将民兵后勤保障中心的1万亩土地低价出让给中洲高科技发展公司。焦宝华控制的公司自

2006年运营以来持续亏损。2008年,身为伊宁市委书记的焦宝华,决定动用财政资金对自己的公司收购鲜奶给予补贴。从2008年5月至2009年6月,焦宝华的公司从伊宁市财政获补贴330多万元。此外,焦宝华为了拿好处费,还为开发商协调办理缓交土地出让金事宜,导致国家蒙受直接经济损失2200万元。

2012年4月26日,乌鲁木齐中院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人焦宝华犯受贿罪、滥用职权罪,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一审判决后,焦宝华在法定期限内没有提出上诉。

情妇“垂帘听政”, 大收好处费

2009年4月,伊犁鑫合房地产开发公司看上了伊宁市汉滨乡苹果园的一块土地,公司法定代表人叶成华以前通过朋友认识了一个叫杜燕的女人,当时社会上传说她是焦宝华的情妇。于是叶成华找到杜燕,求她出面让焦宝华通融通融,要是能办成这件事,公司会给好处费1000万元。

几天后,杜燕来到焦宝华的办公室。杜燕的话,焦宝华自然是听。焦宝华为了情妇,也为了巨额

好处费,当即给伊宁市国土资源局局长李小龙(另案处理)打电话:“鑫合房地产公司叶成华想开发公园街一块170亩土地,他找了我好多趟,你们在政策上给予倾斜,确保该块土地能让鑫合房地产公司拿上。”给李小龙打完招呼,焦宝华又给市规划局局长作了具体安排。2009年7月,叶成华顺利地拿到了苹果园这块土地。

伊宁市公园88号小区一块150多亩土地要出让,叶成华让杜燕再

出面给焦宝华说一说,好处费是800万元。

杜燕来到焦宝华办公室,焦宝华说:“上次的1000万元都到账了就跟我讲一下。”杜燕问:“这块地给办不办?”焦宝华回答说:“你告诉叶成华,让他直接去找国土资源局的李局长,我会给他打招呼的。”在焦宝华的“热心”帮助下,叶成华又顺利拿到739亩土地。

之后,叶成华按事先的“君子协定”,一共给了杜燕1800万元。

合肥太阳城·莱迪广场

贺地铁一号线明光路站全面开工! 特惠加推20套地铁站口旺铺, 最低首付只需16万!

铺号	建筑面积 (单位:M ²)	总价	优惠额	前三年租金	首付金额	按揭月供	第四年月租金
负一层(地铁站口) -1048	64.64	2262400	32524	551702	599174	14592	15083
148 (一层)	69.06	3439188	44292	814785	886121	21514	22633
2043 (二层)	28.41	946053	19360	222406	237594	5842	6178
3044 (三层)	26.87	618010	16080	144463	157467	3810	4013

老城核心商圈, 地铁站口旺铺, 全省火爆热销中!

想买好商铺 其实很简单

- 合肥地铁一号线明光路站口, 地铁一响, 黄金万两! 安徽首家地铁站口的旺铺, 绝对值得您拥有。
- 太阳城百货携600成熟商家抢先进驻, 成熟的经营管理, 实实在在的租金收益, 值得拥有!
- 老城区的商铺, 历来是投资首选。地铁旺铺, 更是潜力无限。买铺, 其实很简单。



VIPLINE: 0551
4296888
4296889

售展中心:
胜利路与明光路交汇处(明光路汽车站对面)
发展商: 钱塘集团(国家一级开发资质) · 开发商: 荣昌房地产
经营管理: 太阳城百货 · 全程营销: 华城营销 **0551-5578003**

本广告图片及文字最终解释权归开发商所有。合房预售证第20120076号

地铁一号线 火车站 明光路站 大东门站 南一环站 太湖路站 罍店站 高铁站 繁华大道站 大莲路站 湖南路站

地	火车站	北一环
元一时代广场	• 沃尔玛	
• 金色地带		
大型城市综合体	长途汽车站	明光路
一	本案	
号	• 金鹰国际	长江西路
线	• 万达广场	